

【平公资建 2024319 号】平顶山市卫东区湛河流域月台河水环境综合治理

项目（一期）勘察设计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平顶山市卫东区湛河流域月台河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一期）勘察设计项目（项目代码：2302-410403-04-01-613749）招标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9 月 3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GJZB-2024-06

2、项目名称：平顶山市卫东区湛河流域月台河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一期）勘察设计项目

3、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120 万元

5、招标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项目概况：月台河人工湿地工程：尾水提升系统（2 座）、提升管道 3.6 公里、建设人工湿地总面积 0.076 平方公里。完成一期设计内容的全部勘察、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及相关技术服务工作。

5.2、标段划分：本工程不划分标段；

5.3 招标范围：完成平顶山市卫东区湛河流域月台河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一期）的全部勘察、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及相关技术服务工作。

5.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5 计划勘察设计服务期：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

5.6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地方的现行的标准规范，并满足项目实际情况；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招标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也可提供电子营业执照）；

3.2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环境工程设计专项（水污染防治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和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乙级及以上资质；

3.3 财务要求：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如投标单位为新成立企业，提供自注册年度后的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3.4 信誉要求：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履约情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无不良行为记录，需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5 人员要求：

3.5.1 投标人拟派项目设计负责人须具备环保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证书，项目勘察负责人须具备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资格，以上人员须是本单位在职人员，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和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连续 3 个月以上的缴纳社会保险证明材料（以社保局出具或网上查询截图为准）。

3.6 其他要求

3.6.1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3.6.2 投标人须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信用中国”“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招标网”网站的“政府招标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招标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执行财库【2016】125 号文）；（查询时间为本公告发布之日后）；

3.6.3 投标人所提供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并提供资料真实有效承诺书（格式自拟），招标人保留随时查询及考察的权利，一旦发现弄虚作假行为，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没收投标保证金，上报行政监督部门并予以处罚；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资格后审。

注：若投标单位为新成立企业，可提供注册后的相关证明材料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时间：2024 年 8 月 12 日至 2024 年 9 月 2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

2. 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自行下载文件）。

3. 方式：本项目只接受网上报名，不接受其它形式报名。潜在投标人报名需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ggzy.pds.gov.cn/>）“登陆业务系统”入口进入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链接地址：<http://ggzy.pds.gov.cn/fwzn/11020.jhtml>

办理 CA 证书：<http://ggzy.pds.gov.cn/tzgg/10814.jhtml>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9 月 3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9 月 3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平顶山市）》、《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与招标网》网上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全面实行在线“不见面”开标，投标人远程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不再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开标前应仔细阅读《“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及操作流程》。

2. 若有投诉，可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代理机构）、行政监督部门提出在线质疑（异议）、投诉。

3. 该公告已同步至“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微信公众号”，可通过公众号中的服务栏目进行查阅”。

4、监督单位：

监督单位：平顶山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事务中心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375-2633905 0375-263390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400F737105200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招标人信息

名称：平顶山市天浩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卫东区

联系人：祝先生

联系电话：17538697776

2、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古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安阳市汤阴县城关镇集贤路 15 号院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1551751967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15517519670